

# 职业卫生监管系统 运行维护项目（2025 年度）遴选公告

北京市卫生健康委于 2019 年 06 月建设职业卫生监管系统,通过职业卫生监管系统建设,强化职业卫生日常监督检查,全面掌握全市职业卫生发展态势,从而提高全市职业卫生监管效率。职业卫生监管系统全面覆盖市、区、街镇三级监管部门以及用人单位和职业卫生服务机构,实现监管部门与用人单位、职业卫生服务机构之间的信息互通和反馈,实现横向与市卫生行政部门、市人力社保局等部门,纵向与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区卫生健康委员会、街镇卫生健康委员会等数据共享与交换。

职业卫生监管系统分为企业端和管理端,项目建设主要内容分为 4 个板块,日常监管子系统、辅助决策层子系统、互通互联、综合门户展现。其中每个子系统下又包括不同的功能模块。

为保证 2025 年运维工作顺利开展,根据工作需要和职责,现面向社会公开遴选 2025 年度该运维项目的承担单位,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委托单位

北京市卫生健康大数据与政策研究中心

## 二、工作任务

### （一）项目总体目标

- 1、保障职业卫生监管系统平稳运行,包含系统硬件以及配套的基础软件。
- 2、对职业卫生监管系统提供功能更新与版本升级维护服务。

### （二）运维服务内容

#### 1、专项运维

职业卫生监管系统是市、区、街镇三级监管部门以及用人单位和职业卫生服务机构的综合管理系统,尤其是该系统支撑全市范围的职业病危害项目申报工作,主要用户包括北京市用人单位、职业卫生服务机构和市、区、街镇三级监管部门,涉及业务繁多,承担的业务非常重要。

| 序号 | 应用角色     | 数量  |
|----|----------|-----|
| 1  | 北京市健康委员会 | 8 个 |
| 2  | 区县健康委员会  | 2 个 |
| 3  | 街道健康委员会  | 2 个 |
| 4  | 职业卫生服务机构 | 1 个 |
| 5  | 用人单位     | 1 个 |

投标方需承诺对职业卫生监管系统提供功能更新与版本升级维护服务，保障系统现有功能，能够适应现有业务调整的需要。

## 2、日常运维

### （1）技术支持

系统的维护需要远程服务支持，具体要求为：

为应用系统提供为期一年的 7×8 小时技术支持与客服服务，出现故障时在 1 小时内进行实质性响应，对于用人单位和职业卫生服务机构，一般故障在 8 小时内解决问题。对于可能导致影响职业病危害因素申报故障，及时准确有效的进行抢修，对用人单位和职业卫生服务机构提出的业务问题及时进行答复。

### （2）巡检服务

在巡检过程中，运维工程师可以发现问题隐患，为用户提出信息化管理的意见和建议，解答使用过程中的问题和困惑，做到早发现、早处理，降低故障的发生率。

硬件设备运维服务的要求是保证服务器设备及与本项目运行相关的网络设备等基础硬件设施的稳定、可靠运行。服务内容包括：主机设备的日常监控与巡检，设备的运行状态监控，现场故障诊断及故障处理，电话技术支持操作系统维护，补丁升级等内容。具体要求如下：

a. 当软件系统出现问题或最终用户需要对主机、存储设备进行升级时，按用户要求及时配合用户应用的部署要求制订切实可行的系统部署或升级方案。并负责实施工作。

a. 投标方需提供每年不少于 52 次的设备巡检服务，对主机设备使用情况，CPU 和内存负载情况等进行检查和分析，判断硬件设备是否存在性能问题，是否

满足最终用户规定的一般可用性或高可用性的要求。在提供相关检查结果和建议报告的基础上进行相应的调整和优化，消除故障隐患，以保证应用系统及服务器工作在最佳状态。

b. 投标方需提供每年不少于 2 次的补丁升级服务。对于可能会对有关系统、应用或业务造成影响的软件问题，需尽早通知甲方，提供解决方案建议书或补丁安装建议书，并经过甲方评估同意后，负责进行安装、测试和实施，并保证期间系统正常运行，不会对甲方生产系统造成不良影响。

c. 根据用户要求，每年至少 2 次免费为用户的系统制定备份策略，分析、检查备份流程，提供分析检查报告并与用户交流。

d. 其他服务要求：

1) 详细的服务计划：针对用户维保需求制定全年服务计划，包含指定的服务人员、明确的技术服务内容、定期的服务例会等。

2) 系统配置管理：建立所有维保设备的配置统计文档，在服务期间随时更新维保系统软件配置变更的情况。

3) 不间断服务：从接到故障申告，应保证响应过程中始终有专门的人员保持故障处理服务的不中断。

4) 疑难问题升级处理：应能就用户日常管理中遇到的疑难杂症进行升级处理；

5) 技术咨询服务：用户在系统相关环境进行研发测试过程中，遇到技术难题时应能提供技术咨询服务，包括远程电话支持和现场研讨支持。

### 3、其他运维

在电话支持的过程中，经常会出现由于描述不清导致的双方理解不一致，因此，在具备网络条件的情况下，远程故障解决成为一种省时高效的途径。

投标方需承诺提供远程诊断与故障解决服务。在终端用户具备网络条件的情况下，提供远程诊断与故障解决服务，保证 7×24 小时的远程故障解决支持，7×24 小时远程应急响应支持。

### 4、应用指导

培训服务：职业卫生监管系统提供了大量的功能，基层用人单位和职业卫生服务机构人员的信息化水平差异较大，因此需要提供定期的使用培训，反复强化，保

障用户能够顺利使用系统。另一方面，职业卫生监管系统用户每年都有新增补的人员，需要对这些人员及时培训。

随着系统使用时间的推移，日常使用过程中出现的问题、经验不断积累，这些经验可以汇总成有条理的资料，提供给使用者参照；另外在培训过程中，培训资料也需要及时发放到培训人员的手中。

投标方需根据项目的实际情况，准确理解运维需求，并合理制定运行维护的具体方案。

### 5、局端报表

#### （1）年度报表格式预置

职业卫生监管系统根据实际业务需要提供了统计查询，各区分类统计，申报占比统计功能。

#### （2）上报数据核查

收集各区县职业病危害因素申报情况，解决数据上报不成功等问题。

#### （3）台账内容更新

根据企业变动的真实情况对企业台账系统进行及时更新。

#### （4）年底报表支持

年底或考核年度结束协助 16 区卫健委完成报表工作。按照业务需求，整理报表数据。包括现场支持或电话支持、远程协助支持等方式。

## 三、具体要求

### （一）运维公司需具备

投标方能够提供近半年内连续两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能提供在中国境内同类项目案例的业绩且在本地具有综合服务支撑能力。入围公司须提供项目方案、应急预案及运维方案。

### （二）人力保障

运维方应配备完整的技术支持服务团队，包括为本项目设置的运维服务经理，并下设远程电话支持和远程终端服务、网络/数据库等专项技术支持等不同服务组织，该团队技术支持人员需在北京本地，必要时能够为用户提供现场服务，具备在 8 小时之内排除一般故障的能力，确保能够对全市范围内的用人单位和职业卫生服

务机构服务需求的快速响应。运维方应配备的专职服务人员类别见下表：

| 序号 | 岗位设定      | 要求              | 主要职责 |
|----|-----------|-----------------|------|
| 1  | 运维经理      | 5 年以上项目管理经验     | 运维管理 |
| 2  | 远程技术支持工程师 | 3 年以上远程技术支持服务经验 | 远程服务 |
| 3  | 客服人员      | 1 年以上客服工作经验     | 客户服务 |

### （三）运维保障

职业卫生监管系统是全市各级单位开展职业病危害项目申报关键业务系统，因此需要运维厂商对整体系统的部署运行情况有详细的了解，并基于系统涉及的软件、硬件环境进行整体监控和运维，及时发现系统软、硬件故障，并协助和配合用户及时解决问题。

运维服务方需为用户提供整体运维保障，对系统部署运行的网络硬件环境整体进行评估，及时发现可能影响系统运行的问题，并提出相应调整建议。

投标方需承诺对本项目涉及的各类系统软件和硬件提供为期一年的 7×8 小时技术支持服务。

### （四）应急预案

投标方需提供应急保障维护及容灾备份管理。系统在运行过程中一旦出现紧急重大问题，导致系统不能正常运行的情况下，需要启动售后服务应急预案，以保证系统的正常进行。

## 四、申报和评审事宜

（一）申报期限：2025 年 5 月 9 日—2025 年 5 月 15 日。

（二）下载材料：申请单位可登录北京市卫生健康委员会网站（<https://wjw.beijing.gov.cn/>）或北京市卫生健康大数据与政策研究中心网站（<http://www.phic.org.cn/>）下载《采购项目承办申请书》、《投标供应商之间应不存在控股、管理等关联关系的书面声明》、《主要股东或出资人信息表》。

（三）填写材料：申请材料填写内容应简明扼要，突出重点。

（四）申请单位应在 2025 年 5 月 15 日 17:00 以前将盖章的《采购项目承办申请书》及商务技术文档电子扫描件提交至：xxzxcgb@wjw.beijing.gov.cn。

（五）组织评审：申请单位携带盖章的《采购项目承办申请书》、《投标供应商之间应不存在控股、管理等关联关系的书面声明》、《主要股东或出资人信息表》、以及响应服务内容的商务和技术文档纸质版（以上材料装订成一册），共三份并密封，参加专家遴选评审会。北京市卫生健康大数据与政策研究中心将组织评审小组，从项目方案的科学合理性、创新性和可行性，项目团队实力和工作经验基础等方面，对申请单位的申请书进行评估，择优遴选 1 家项目承担单位。具体评审时间另行通知。

（六）结果公示：北京市卫生健康委员会网站和北京市卫生健康大数据与政策研究中心网站予以公示。

## **五、项目经费**

项目经费不得超过 11.2 万元。

## **六、联系方式**

北京市卫生健康大数据与政策研究中心

联系人：郑建鹏

联系电话：55532270

附件：《采购项目承办申请书》、《投标供应商之间应不存在控股、管理等关联关系的书面声明》、《主要股东或出资人信息表》